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L.K.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8)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3	3,145,258	2,653,436
銷售成本	4	(2,326,613)	(1,963,867)
毛利		818,645	689,569
其他收入		38,274	41,246
其他收益淨額	5	215	53,663
出售物業收益	6	33,320	32,14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59,869)
銷售及分銷費用	4	(335,128)	(295,240)
一般及行政費用	4	(369,674)	(324,476)
經營溢利		185,652	137,034
財務收入	7	4,209	4,457
融資成本	7	(62,655)	(61,470)
融資成本淨額	7	(58,446)	(57,013)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	2,030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2,927	2,915
除所得稅前溢利		130,133	84,966
所得稅開支	8	(25,049)	(14,964)
年內溢利		105,084	70,002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105,159	70,624
非控股權益		(75)	(622)
		105,084	70,002
年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呈列)			
— 基本	10	9.3	6.2
— 攤薄	10	8.8	5.9
		千港元	千港元
股息	9	–	–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105,084	70,00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15,465)	(27,031)
註銷一家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變現	-	(6,540)
終止確認於一家合營企業之權益之匯兌差額變現	-	(2,80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價值變動	224	(1,215)
於出售時變現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	(397)	-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價值變動	-	2,54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除稅後)	<u>89,446</u>	<u>34,961</u>
以下人士應佔：		
— 母公司擁有人	89,521	35,583
— 非控股權益	<u>(75)</u>	<u>(622)</u>
	<u>89,446</u>	<u>34,961</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21,639	25,3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2,042	1,049,055
投資物業		69,950	66,360
土地使用權		340,448	348,173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	-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31,294	28,367
已付按金		30,416	20,307
遞延所得稅資產		71,496	46,81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21,813	8,889
其他應收款項		-	2,69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169	7,801
受限制銀行結餘		2,976	18,279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719,243</b>	<b>1,622,051</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335,575	1,126,902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016,767	949,775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92,921	195,442
受限制銀行結餘		65,876	79,90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06,992	353,853
<b>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b>	6	<b>-</b>	<b>6,358</b>
<b>流動資產總值</b>		<b>2,918,131</b>	<b>2,712,232</b>
<b>資產總值</b>		<b>4,637,374</b>	<b>4,334,283</b>
<b>權益</b>			
股本		113,177	113,177
儲備		982,660	979,093
保留盈利		747,564	661,61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43,401	1,753,880
非控股權益		204	279
<b>權益總額</b>		<b>1,843,605</b>	<b>1,754,159</b>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5,497	5,183
借款		413,987	202,807
其他應付款項		9,882	11,075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429,366</b>	219,065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其他應付款項、按金及應計費用	12	1,179,297	1,126,509
衍生金融工具		-	-
借款		1,139,158	1,201,485
即期所得稅負債		45,948	33,065
<b>流動負債總額</b>		<b>2,364,403</b>	2,361,059
<b>負債總額</b>		<b>2,793,769</b>	2,580,124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4,637,374</b>	4,334,283
<b>流動資產淨值</b>		<b>553,728</b>	351,173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272,971</b>	1,973,224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前身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之披露規定要求之適用披露。

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前身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之適用規定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就重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以及投資物業作出修訂，該等項目乃以公平值列賬。

### 2 新訂／經修訂準則、現行準則之修訂及新香港公司條例

#### (a) 採納對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之影響

下列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間首次強制實行。採納該等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投資實體」；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呈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資產減值－披露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衍生工具更新及對沖會計之延續」；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註釋第21號「徵稅」。

(b)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尚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之新準則及現行準則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sup>4</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監管遞延賬戶」<sup>2</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sup>3</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sup>2</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有關投資實體：應用綜合的例外情況<sup>2</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合營安排—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法」<sup>2</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披露計劃」<sup>2</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無形資產」，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sup>2</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農業」，農業：結果實的植物<sup>2</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僱員福利—一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sup>1</sup>；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獨立財務報表—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sup>2</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sup>1</sup>；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sup>1</sup>；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sup>2</sup>。

1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期間生效

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期間生效

本集團將於首次應用期間應用此等新訂準則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準則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的影響，惟尚未能說明上述新訂準則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c)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的規定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本公司財政年度開始運作。本集團正就香港公司條例變動於首次應用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期間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預期影響進行評估。至今之結論為不大可能造成重大影響及僅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資料的呈列及披露方式。

###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業務決策者(「主要業務策者」)審閱以作出策略性決定之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類。分類業績指各申報分類之期內溢利/(虧損)。此乃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方式。

用於呈報分類業績之方式為「經營溢利」，即扣除財務收入、融資成本及所得稅前之溢利。為計算出經營溢利，本集團之溢利對並未指定屬於個別分類之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

本集團分為三個主要申報分類。

- (i) 壓鑄機
- (ii) 注塑機
- (iii) 電腦數控(「CNC」)加工中心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類業績如下：

	壓鑄機	注塑機	CNC 加工中心	分類合計	對銷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2,142,300	565,376	437,582	3,145,258	-	3,145,258
內部分類銷售	<u>131,946</u>	<u>-</u>	<u>-</u>	<u>131,946</u>	<u>(131,946)</u>	<u>-</u>
	<u>2,274,246</u>	<u>565,376</u>	<u>437,582</u>	<u>3,277,204</u>	<u>(131,946)</u>	<u>3,145,258</u>
業績						
分類業績	<u>119,371</u>	<u>70,027</u>	<u>35,885</u>	<u>225,283</u>	<u>-</u>	<u>225,283</u>
行政費用						(39,631)
財務收入						4,209
融資成本						(62,655)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u>2,92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30,133</u>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類業績如下：

	壓鑄機	注塑機	CNC 加工中心	分類合計	對銷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收入</b>						
對外銷售	1,795,023	589,284	269,129	2,653,436	-	2,653,436
內部分類銷售	<u>91,217</u>	<u>-</u>	<u>-</u>	<u>91,217</u>	<u>(91,217)</u>	<u>-</u>
	<u>1,886,240</u>	<u>589,284</u>	<u>269,129</u>	<u>2,744,653</u>	<u>(91,217)</u>	<u>2,653,436</u>
<b>業績</b>						
分類業績	<u>166,528</u>	<u>77,316</u>	<u>(12,241)</u>	<u>231,603</u>	<u>-</u>	231,603
行政費用						(35,593)
未分配其他收益						89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9,869)
財務收入						4,457
融資成本						(61,470)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2,030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u>2,91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84,966</u>

分類間之銷售乃按公平基準進行。向主要業務決策者呈報來自外部之收入時，按與綜合收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 分類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申報分類分析之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計 千港元
	壓鑄機 千港元	注塑機 千港元	CNC 加工中心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2,968,010	953,870	682,751	4,604,631
未分配資產				<u>32,743</u>
綜合資產總值				<u>4,637,374</u>
<b>負債</b>				
分類負債	2,157,448	272,229	302,953	2,732,630
未分配負債				<u>61,139</u>
綜合負債總額				<u>2,793,769</u>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計 千港元
	壓鑄機 千港元	注塑機 千港元	CNC 加工中心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2,869,259	882,674	549,504	4,301,437
未分配資產				<u>32,846</u>
綜合資產總值				<u>4,334,283</u>
<b>負債</b>				
分類負債	2,108,091	257,400	192,801	2,558,292
未分配負債				<u>21,832</u>
綜合負債總額				<u>2,580,124</u>

為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

- 除公司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外，所有資產會分配至各申報分類。
- 除公司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外，所有負債會分配至各申報分類。
- 分類共同承擔之負債按分類資產比例分配。

## 其他分類資料

包括於分類業績或資產計量中之款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CNC				
	壓鑄機 千港元	注塑機 千港元	加工中心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增加 <sup>1</sup>	61,754	94,237	42,860	1,170	200,021
折舊及攤銷	99,345	14,684	14,039	2,818	130,886
存貨撇減／(撥回撇減)	10,574	3,894	(3,290)	–	11,178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u>7,651</u>	<u>1,993</u>	<u>380</u>	<u>–</u>	<u>10,024</u>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CNC				
	壓鑄機 千港元	注塑機 千港元	加工中心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增加 <sup>1</sup>	90,786	177,395	49,457	305	317,943
折舊及攤銷	100,866	9,356	11,921	2,745	124,888
存貨(撥回撇減)／撇減	(20,659)	3,272	2,883	–	(14,504)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u>11,759</u>	<u>(342)</u>	<u>763</u>	<u>–</u>	<u>12,180</u>

- <sup>1</sup>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金及應收款項。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概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b>按類別劃分之收入分析</b>		
壓鑄機銷售	2,142,300	1,795,023
注塑機銷售	565,376	589,284
CNC加工中心銷售	437,582	269,129
	<b>3,145,258</b>	2,653,436
其他收入	38,274	41,246
	<b>3,183,532</b>	2,694,682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收入乃按付運產品之最終目的地釐定，而非流動資產之地點乃按資產所在地釐定，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sup>1</sup>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2,321,899	2,168,348	1,474,518	1,391,692
香港	-	-	21,079	20,762
歐洲	288,543	217,830	11,766	17,563
中美洲及南美洲	65,656	96,862	-	-
北美洲	258,172	95,723	14,040	10,881
其他國家	210,988	74,673	63,092	68,311
	<b>3,145,258</b>	2,653,436	<b>1,584,495</b>	1,509,209

<sup>1</sup>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部分。

#### 4 開支—按性質劃分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攤銷	7,725	6,568
商標攤銷	182	1,259
專利攤銷	214	214
開發成本及其他攤銷	5,073	4,7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7,692	112,140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10,024	12,180
存貨撇減／(撥回撇減)	11,178	(14,504)
應收一家合營企業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	(2,000)

#### 5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787)	24,037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3,590	7,61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淨額	—	893
出售除附註6所披露外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262)	1,048
註銷一家附屬公司收益	—	6,54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397	—
業務合併時重新計量收益	—	13,443
其他	1,277	86

#### 6 出售物業收益及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中山力勁機械有限公司(「中山力勁」)與中山市慧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買方」)就出售其於下列物業的權益訂立買賣協議，總代價為人民幣70,000,000元(相當於87,500,000港元)。

位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總面積約21,182.9平方米的兩幅地塊，及所有建於該等地塊上的永久及臨時建築，以及公用設施及消防及其他配套設施(統稱「中山物業」)。

上述代價乃由中山力勁與買方經參考由獨立合資格中國估值師國信土地房地產估價諮詢有限公司所出具的資產估值報告後公平磋商釐定。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地盤面積約9,804.6平方米的首幅地塊及所有建於該地塊上的永久及臨時建築，以及公用設施及消防及其他配套設施(總賬面淨值為6,292,000港元)已完成出售。32,141,000港元之收益已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地盤面積約11,378平方米的第二幅地塊及所有建於該地塊上的永久及臨時建築，以及公用設施及消防及其他配套設施(總賬面淨值為6,358,000港元)已完成出售。33,320,000港元之收益已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為加快本集團於出售後搬遷其製造設施，中山物業將租回予中山力勁，初步租期為十二個月，並可由簽訂買賣協議日期起計延期至最多二十一個月。因本集團並無保留中山物業擁有權隨附之任何風險及回報，故租回交易入賬列作經營租約。

## 7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u>(4,209)</u>	<u>(4,457)</u>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67,757	63,837
不設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開支	2,625	6,357
減：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資本化(附註i)	<u>(7,727)</u>	<u>(8,724)</u>
	<u>62,655</u>	<u>61,470</u>
	<u>58,446</u>	<u>57,013</u>

- (i) 本年度撥充資本之借款成本在一般借款組合中產生，並按合資格資產開支使用資本化比率4.00%(二零一四年：3.90%)計算。

##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包括：		
即期所得稅		
－ 中國所得稅	48,258	24,489
－ 海外稅	928	—
－ 香港利得稅	—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00	887
	<u>49,786</u>	<u>25,376</u>
遞延所得稅	(24,737)	(10,412)
	<u>25,049</u>	<u>14,964</u>

根據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須按25%之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二零一四年：25%)。

若干深圳、中山、寧波及上海之附屬公司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享有15%之特許稅率三年。該等附屬公司有權於稅務優惠期屆滿時再次申請稅務優惠待遇。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自中國附屬公司所賺溢利獲分派之股息，將須繳付預扣所得稅。除非按稅務條約減免，否則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細則規定有關股息之預扣所得稅率為10%。根據中國及香港之雙重徵稅安排，香港稅務居民公司可就從中國收取之股息享有5%之較低預扣稅率。預扣稅撥備計入遞延稅項。

於香港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本年度須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四年：16.5%)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香港附屬公司有未運用稅項虧損可抵銷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或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海外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現行稅率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 9 股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股息	<u>—</u>	<u>—</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 10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105,15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70,624,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131,765,000股(二零一四年：1,131,765,000股)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105,159</u>	<u>70,624</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131,765</u>	<u>1,131,765</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9.3</u>	<u>6.2</u>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均已轉換，按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計算。本公司具有兩類潛在攤薄普通股：永久可換股證券及購股權。永久可換股證券乃假設已轉換為普通股。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可發行之股份為潛在攤薄普通股。已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進行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普通股之年度平均股份市價釐定)收購之股份數目。上文所述計算所得之普通股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須發行之股份數目相比較。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105,159</u>	<u>70,624</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131,765</u>	<u>1,131,765</u>
假設轉換永久可換股證券(千股)	<u>58,000</u>	<u>58,000</u>
購股權調整(千股)	<u>170</u>	<u>801</u>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189,935</u>	<u>1,190,56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8.8</u>	<u>5.9</u>



## 1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991,246	887,876
減：減值撥備	(79,043)	(70,914)
	<u>912,203</u>	<u>816,962</u>
應收票據	126,377	141,702
	<u>1,038,580</u>	<u>958,664</u>
減：於一年後到期並列作非流動資產之結餘	(21,813)	(8,889)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u>1,016,767</u>	<u>949,775</u>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撥備金額為79,04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70,914,000港元)。個別應收款項之減值主要與個別客戶有關，其可收回性存疑。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應收貿易款項總額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90日內	478,375	459,353
91至180日	187,388	142,942
181至365日	129,532	96,884
一年以上	195,951	188,697
	<u>991,246</u>	<u>887,876</u>

應收票據之到期日一般介乎一至六個月不等。

出售予客戶之貨品以交貨付現或記賬方式付款。客戶一般須於落實採購訂單時支付按金，餘款將於交付貨品予客戶時支付。大部分客戶獲授介乎一個月至六個月之信貸期。本集團亦以分期付款方式出售貨品予若干客戶，銷售所得款項一般於六個月至十二個月內攤還。

## 12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按金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578,974	589,499
應付票據	56,782	75,766
貿易及其他按金及預收款項	230,926	227,425
應計薪金、花紅及員工福利	75,694	66,420
應計銷售佣金	27,695	32,057
應付增值稅	45,013	40,117
財務擔保合約虧損撥備	6,193	–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41,405	–
其他	116,615	95,225
	<b>1,179,297</b>	<b>1,126,509</b>

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90日內	456,869	479,373
91至180日	96,732	93,331
181至365日	16,708	7,610
一年以上	8,665	9,185
	<b>578,974</b>	<b>589,499</b>

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美元	3,011	3,899
港元	9,155	11,694
人民幣	397,834	453,045
歐元	201,196	173,008
新台幣	24,560	23,619
	<b>635,756</b>	<b>665,265</b>

應付票據之到期日一般介乎一至六個月不等。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為3,145,25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2,653,436,000港元增長約19%。

本年度，本集團整體業務毛利率為26%，與去年同期相若。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為105,15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溢利70,624,000港元增長49%。

本集團本年度完成出售位於廣東省中山市東升鎮的舊廠房其中第二幅地塊(面積11,378平方米)，因而錄得33,320,000港元的收益。

銷售及分銷費用為335,12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295,240,000港元增加1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營業額有所增加，尤其是在海外市場方面，引致整體人力資源費用(包括銷售及客戶服務人員)和銷售佣金都有所上升。同時，出口運輸費用亦有相對增加。

一般及行政費用為369,67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324,476,000港元增加14%，主要原因是集團為個別客戶的設備按揭貸款提供擔保而產生的財務擔保合約虧損，於本年度其中一客戶進入破產清算程序，集團代其墊付欠款予貸款銀行並作出相應撥備。集團已聯同該銀行，委託律師處理收回按揭抵押設備。同時，人力資源費用亦有所增加。

研究與開發相關費用為69,838,000港元，比去年同期之63,625,000港元增加10%。

## 業務回顧

本年度中國經濟持續放緩，加上出口疲弱，產能過剩現象明顯，房地產市場仍然受壓，加上工資成本上升，流動資金緊絀，營商環境充滿挑戰。本年度本集團在中國市場營業額為2,321,89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2,168,348,000港元增長7%。

在海外市場方面，美國市場持續復蘇，歐洲市場經過一輪緊縮政策後，市場已漸趨穩定。但新興市場如巴西和印度，因為受到匯率大幅貶值的影響，對於購買以美元為報價的生產設備投資保持觀望態度。本年度本集團海外營業額為823,35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485,088,000港元大幅增加70%，主要原因是意大利全資附屬公司IDRA本年度營業額錄得可觀增長，由去年同期之400,371,000港元增長89%至本年度之756,884,000港元，主要增長來自美國和歐洲市場。

### 壓鑄機

本年度本集團壓鑄機及周邊設備業務營業額為2,142,3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之1,795,023,000港元增加19%，其中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為1,399,654,000港元，比去年同期之1,387,450,000港元持平，但海外市場(含IDRA)的營業額則錄得可觀增長，由去年同期之407,573,000港元增加82%至本年度之742,646,000港元，主要是受惠於IDRA在美國和歐洲市場的強勁表現。

### 注塑機

本年度，本集團注塑機業務營業額為565,376,000港元，比去年同期之589,284,000港元輕微下跌4%。營業額下跌主要原因是中國大陸市場的不景氣。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在廣東省中山市東升鎮合共購買三幅土地總地盤面積共88,000平方米，用以興建注塑機新生產廠房。此新廠房基建工程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啟動，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底前完成。新廠房完成後將成為本集團華南地區注塑機的生產總部。本集團現時將根據售後租回安排繼續於舊廠房生產注塑機，直至搬進新廠房。

### 電腦數控(CNC)加工中心

本年度，本集團在加工中心業務營業額為437,582,000港元，比去年同期之269,129,000港元增長63%，主要原因是智能手機產品的需求增加，帶動相關生產設備的需求。

### 研究與開發(「研發」)

#### 壓鑄機研發

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優化第三代高端中型壓鑄機「給力」系列「IMPRESS III PLUS+」，以及大型兩板式壓鑄機「FORTECH」系列，都是以節能、環保、高效等優點廣受市場歡迎。

IDRA亦開發了「X PRESS」新系列中型壓鑄機，是融合了意大利技術，具智能、高效、簡單、快速、節能等優點，主要是針對新興市場而設計。

為配合市場對工業自動化的需求增加，本集團亦投放資源在自動化創新項目，並已成功開發模具自動冷卻裝置，模具自動抽真空裝置，取件噴塗去毛刺自動裝置等等。該等新研發項目主要是從節能，節省原材料各方面出發，使以可幫助提升壓鑄行業的技術水平。壓鑄技術不僅在有色合金鑄造中佔主導地位，而且已成為現代工業的一個重要組成部份。

## 注塑機研發

本年度，本集團兩板式「FORZA」大型注塑機系列已拓展至4,500噸超大型注塑機，並將繼續開發更大噸位的兩板式注塑機，以配合市場對高精度超大型注塑機的需求，尤其是汽車部件市場。「FORZA」注塑機具備高精度、高效、節能等優點，並已成為了國內大型二板注塑機的主要領導品牌。

為滿足市場對多色注塑機的需求，本集團除了開發三色車燈罩專用注塑機外，亦研發了中小型的雙色注塑機，並致力於日用品、家電、汽車市場的推廣和應用。本集團亦與北京化工大學共同研發微結構注塑機，具有高精度高速注射的性能，主要是應用在生產精密電子部件、生物醫療、光學、微光學及基因工程等領域。

隨著中國經濟的不斷發展，市場對薄壁、高品質塑料制品的需求越來越廣泛，全電動注塑機應運而生。本集團成功開發出「PT-V」系列中小型全電動注塑機，具有結構緊湊、外觀美觀、運行平穩、精度高、速度快、反應靈敏等突出特點。該系列機型推出後，將會大大提升本集團在高品質電子市場、醫療市場等的市場份額。

## 電腦數控(CNC)加工中心研發

本年度，本集團加強高速龍門立式加工中心的產品系列。本集團亦開發出高速小型加工中心「BTC」系列，此系列產品的優點是高產能、三軸高速切削、交換工作台及五軸同動，以提供多方位客戶需求。同時，亦更新專為3C產品加工的「TC」系列，並開發專為重加工產業的立式「MV-PLUS」系列。本集團之CNC加工中心系列廣泛應用於3C產品後加工、汽車配件加工及模具製造以及其他高精密的部件加工等領域。

## 展望

展望下一年度，中國經濟有回穩跡象，但國內外需求依然偏弱，而今年首5個月固定資產投資增速回落至11.4%，或人民幣17.12萬億元，較首4個月回落0.6%，工業增速持續回升的基礎不牢固，下行壓力仍大。而推動中國經濟增長的「三頭馬車」（出口、投資和消費）增速都放緩。

美國經濟已逐步溫和復蘇，零售數據回升，升幅較大的包括汽車、服裝和建築物料，反映經濟改善。同時，美國勞工市場持續改善。歐洲經濟在一輪緊縮政策後已漸趨穩定，整體購買力亦逐漸回升，但希臘債務重組協議尚在磋商，令歐盟的整體經濟前景增加不確定性。

新興市場方面，由於美元的持續強勢，而美國聯儲局或會於本年9月會議宣布開始加息，令流入新興市場的資金減少，金融市場的波動性亦會增加，同時亦將會打擊新興經濟體。世界銀行預期今年巴西和俄羅斯經濟會收縮。由於整體新興市場經濟差，進口大減，勢將遏抑環球經濟增長。

整體而言，世界宏觀經濟仍然波動和充滿不確定性，加上在中國流動資金仍然緊張，融資成本高企，人力資源成本亦每年增加，使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所以本集團管理層對下一年度仍將採取審慎政策。

中國在本年四月二十日突然宣布大幅降低存款準備金率1%至18.5%，力度較市場預期的0.5%為大，意味容許更多資金流入市場，防止經濟下行過急，並穩定經濟。

同時，中國國務院總理李克強制定了「中國製造2025」，重點規劃是需要用三個十年左右的時間，完成中國從製造業大國向製造業強國的轉變，而「中國製造2025」也就是第一個十年的行動綱領和路線圖，將會採取財務貼息，加速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等措施，推動傳統產業技術改造。這新政策對本集團的中長期發展提供新契機。

本集團三個產品系列，即壓鑄機、注塑機，和CNC加工中心，都是廣泛應用在不同領域製造業生產上，廣受客戶歡迎，而且集團享有良好的品牌信譽，優良的客戶基礎，以客為先的服務團隊，強大的研發能力，加上持續改良和推出新產品系列，以適應不同市場不同客戶的需求。管理層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具有信心，並將適時調整策略，使集團可以穩健持續發展。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一般以其經營業務所得內部現金流量及現有銀行融資撥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達306,99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53,853,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對權益總額比率計算)約為68%(二零一四年：60%)。

附註：負債淨額按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計算。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本結構全部由1,131,765,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組成。未償還借款總額約為1,553,14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404,292,000港元)，其中約73%為短期貸款。借款總額中約10%須按固定利率還息。

### 財務擔保

本集團就授予本集團若干客戶以採購其產品之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擔保。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授予客戶而獲本集團擔保之未償還貸款約達317,04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42,103,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本集團銀行融資及財務擔保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包括受限制銀行結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面值合共為748,52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771,042,000港元)。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開支承擔約109,61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5,728,000港元)。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約4,100名全職員工。本年度之員工成本為544,98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89,073,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按市場趨勢、未來計劃及個人表現釐定。此外，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社會福利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等其他員工福利。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可出席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星期三)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事宜。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

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於年內，本公司並無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之規定。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以特定之年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於年內，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胡勇敏先生並無特定委任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耀強先生及呂明華博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韓婕小姐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載資料

本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ktechnology.com刊載。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及於以上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俏英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俏英女士、曹陽先生、劉卓銘先生、謝小斯先生及王新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韓婕小姐；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濟博士、呂明華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曾耀強先生。